



关于《晋城市农业机械事
故应急预案》的政策解读



一、修订背景

为建立健全我市农业机械事故应急处置机制，规范和指导应急处置工作，积极应对、及时控制农业机械事故，高效组织应急救援，最大限度减少农业机械事故的危害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，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。



二、编制依据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《农业机械事故处理办法》《山西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》《山西省突发事件应对管理办法》《山西省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山西省农业机械事故应急预案》《晋城市公共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等法律、法规和有关文件规定。



三、预案章节解读

第一章节：总则

明确了农业机械事故适用范围



适用范围

本预案适用于农业机械在本市境内发生在道路以外，农业机械作业、转移、维修停靠等田间的农业机械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、财产损失的预防和应对工作。



第二章节:组织体系与职责



•晋城市农业机械发展中心成立晋城市农业机械事故应急指挥部，组成和主要职责如下：

总 指 挥： 晋城市农业机械发展中心主任

副总指挥：晋城市农业机械发展中心副主任

成 员：综合科、计财科、生产指导科、技术推广科、社会化服务科、宣传与信息化科、农机装备科、科技项目科，县、乡两级农业机械管理部门等负责人

•明确了各成员部门职责；明确了分级响应主体；重点明确了现场指挥部及其各组设置、人员组成和职责。

第三章：预防监测和预警机制

- 明确了预防机制、监测机制、会商机制的主要内容；
- 明确了预警信息来源与发布；
- 明确了预警解除的条件和发布主体。

第四章：应急响应

重点明确了农业机械事故的信息报告和先期处置的要求，特别强调了事故发生后当地人民政府、农业机械管理部门要立即采取有效措施，开展先期处置工作；

明确了响应分级：Ⅰ级应急响应、Ⅱ级应急响应；

明确了应急处置措施；

明确了处置后的具体工作。



第五章节:后期处置

- 明确了应急处置结束后, 要进行总结评估;
- 明确了应急响应结束后, 要做好死者安葬、伤员救治、家属抚恤、保险理赔等善后处置工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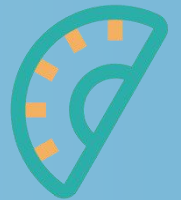


第六章节:保障措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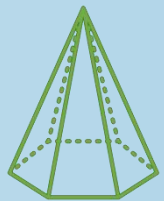
明确了各部门要做好人力、物力、财力等相关保障。

第七章节:附则

明确了预案修订、预案管理的相关内容;
明确了奖励与责任追究;



第八章节:附录



明确了晋城市农业机械事故组织机构图、应急处置流程图、应急联系方式、各级农业机械管理部门应急通讯录。

